# 项目股权融资服务协议

**甲方：**

**地址：**

**电话：**

**乙方：微财（上海）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简称“蚂蚁天使”）

**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平武路38号2H室

**电话：**021-61520015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就蚂蚁天使平台向甲方提供股权融资服务事宜，达成本服务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委托事项**

甲方拟募集资金计人民币 万元并承诺以所募集资金增资扩股，具体募资金额及出让股份以领投人或平台投资人确认为准。

**第二条 委托期限**

服务期限为 12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上述服务期限届满未达到募集资金额度或仍需融资的，双方需另行签订融资项目众筹协议或以书面形式将本合同服务期限延长。

**第三条 融资服务费用**

1.甲方通过乙方网络（包括但不限于网站、微信、邮箱、QQ）和线下渠道获得的融资，甲方同意支付给乙方的融资服务费用为融资总额的5%。

甲方支付服务费用，需在融资资金到达甲方账户后，服务费用应在两个工作日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投资方分次支付投资款，则甲方按照每次支付投资款金额所占本轮融资总额的相应比例分次支付给乙方。费用款项支付至如下账户：

户名：【微财（上海）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番禺路支行】

银行账号：【31001567200050015946】

1. 股份约定：甲方在蚂蚁天使启动融资前未确认领投人，甲方同意支付乙方或其关联方本次筹资完成后1%的股份，并与本次融资的投资方同时进行工商变更。
2. 双方同意，本协议签署3年内，本次之后的融资，乙方介绍新的投资人给甲方并投资成功的，乙方收取融资额3%的服务费用，支付时间同本条第2款。
3. 如甲方未完成付款或股权变更义务致使乙方损失，则视为甲方违约，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损失额3倍的金额赔偿乙方损失。

**第四条 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4.1积极及时地配合蚂蚁天使平台、蚂蚁天使平台委托的第三方机构以及投资人对甲方的尽职调查，保证所提供信息的合法、真实、准确、完整。

4.2遵守蚂蚁天使平台的会员规则、交易规则，甲方承诺：

4.2.1维护蚂蚁天使平台公信力，不从事有损蚂蚁天使平台利益的行为；

4.2.2甲方相关行为造成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赔偿；

4.2.3对平台规则之外的要求，乙方会考虑甲方的真实需要，但乙方有权拒绝。

4.3甲方同意支付因甲方项目在乙方上线融资所需准备的第三方尽调材料费用，以实际发生金额支付，乙方须控制在1000元人民币以内。

4.4甲方承诺遵守乙方平台的投后管理规定，包括：

4.4.1通过乙方平台向投资人按规定时间和规定格式披露每月、每季度、每年度的财务和运营数据报表。

4.4.2自乙方平台融资资金投入甲方开始，甲方需采用由乙方指定的代理财务公司负责记账，或由甲方的财务人员签署财务真实性承诺书再负责财务记账。

4.4.3融资人如未按照蚂蚁天使平台规则的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每延迟一日应向蚂蚁天使平台支付壹万元人民币违约金。

4.5甲方应对蚂蚁天使平台推荐的投资人的建议及时做出回应，并安排与投资人进行会谈（如投资人要求）。

4.6甲方应基于其独立判断做出融资决策，其融资风险由甲方自行承担。

4.7蚂蚁天使对投资者服务收取的费用，甲方予以认可。

**第五条 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5.1蚂蚁天使平台应全程参与甲方拟融资项目的信息发布、融资指导、品牌宣传等环节，并利用自身资源保障上述环节的顺利实施。

5.2 蚂蚁天使平台应认真履行对甲方基本资料审核调查的职责，有权就甲方的所有信息进行询问和调查。

5.3蚂蚁天使平台按照蚂蚁天使平台的交易规则及会员规则对参与承诺投资的投资人进行初步审查，但蚂蚁天使平台不对审查结果的真实性、准确性承担责任。

5.4蚂蚁天使平台应当协助甲方安排商务谈判、设计融资方案等整体融资事宜；并促成甲方与蚂蚁天使平台上参与投资的投资者成立合伙企业并签订投资协议书。

**第六条 排他性**

6.1自本协议签署日起60天（以下简称“排他期”）内，甲方不能在其它众筹平台进行融资。

6.2在排他期内：1）甲方不能撤销此次众筹融资，也不能在其它众筹投资平台进行宣传；2）在此期间项目融资成功以后，项目方有义务接受投资人的认购投资。甲方如在融资期间撤销此次众筹或不接受成功融资款项，需赔偿蚂蚁天使平台人民币壹拾万元人民币违约金。

**第七条 保密**

甲方、蚂蚁天使平台双方及其委派的工作人员，对本协议的内容及在服务过程中知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应予以保密。未经对方事先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和披露本协议及对方的项目材料、书面报告等相关信息与文件。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同意并承诺，对于因其违反本协议约定而使对方遭受的或/和与之有关的所有损失，其将向对方做出赔偿，使之免受损害。

**第九条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9.1 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与解释。

9.2凡因本协议所发生的或/和与之相关的任何争议，应首先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自一方提出协商，三十日内双方协商不能解决或/和一方不愿通过协商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将该等争议向微财（上海）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本协议的生效、变更、解除、终止**

10.1 本协议自甲方同意接受本协议全部条款之日起生效。本协议生效后，对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10.2本协议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和以确认函形式予以确定，所签补充协议和确认函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所签补充协议和确认函为准。

10.3 本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解除或/和终止。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部分）

甲方：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2017年 月 日

乙方：微财（上海）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2017年 月 日